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77)

海外監管公告
2015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據發行情況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規定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中國報章刊登的公告。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姚永嘉
董事會秘書

中國 • 南京 2015年12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公司董事為：

錢永祥、陳祥輝、杜文毅、張楊、胡煜、馬忠禮、張二震*、葛揚*、張柱庭*、
陳良*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证券代码：600377

证券简称：宁沪高速

公告编号：临 2015-038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发行情况公告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 日发行了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现将发行申购、配售、分销情况公告如下：

发行要素			
名称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简称	15 宁沪高 MTN002
代码	101554090	期限	5 年
起息日	2015 年 12 月 4 日	兑付日	2020 年 12 月 4 日
计划发行总额	10 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10 亿元
发行利差	3.69%（票面为发行日一年期 shibor+0.3400%）	发行价格	100 元/百元
申购情况			
合规申购家数	4 家	合规申购金额	27.6 亿元
最高申购价位	4.00%	最低申购价位	3.40%
有效申购家数	4 家	有效申购金额	10.5 亿元
簿记管理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5日